

关于贾宋镇 2020 年 1-8 月份财政预执行情况的 报 告

贾宋镇财政所长 胡进彪

(2020 年 10 月 14 日)

各位代表:

我受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做 2020 年 1-8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请予审议。

2020 年 1- 8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 1-8 月份, 在镇党委、镇政府和镇人大的大力支持下, 经过全镇人民的共同努力, 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都取得了很大发展, 在此基础上, 很好地完成了各项预算任务, 改革创新强化财政管理, 为我镇经济社会转型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是: 科学统筹, 注重绩效, 民生优先, 保障发展, 厉行节约, 收支平衡。

一、财政预算收入: 2243.32 万元(财政补助收入)。

二、财政预算支出: 2243.32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6.42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万元;

(3)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万元

(4) 城乡社区支出 26.6 万元

(5) 农林水支出 856.83 万元。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 1-8 月份我镇财政收入为 5230.2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4.2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2544.90 万元，其他预算资金收入 191.09 万元）。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我镇财政安排总支出 2243.32 万元，在执行中，根据上级专项项目到位和政策性调资增支、农村散乱污、征地拆迁、不雅建筑拆迁，疫情防疫，大气污染、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016 年美丽乡村建设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4224.80 万元

支出分类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6.94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 万元；

(4) 节能环保支出 17.85 万元；

(5) 农林水事务支出 369.81 万元；

(6) 城乡社区支出 2487.88 万元；

以上执行情况表明，我镇财政收入稳步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任务，略有结余。

回顾 2020 年 1-8 月的财政工作，我们主要做到了：

一、着力改善民生，财政保障能力大幅增强。

认真落实支农惠农政策。发放地力补贴 531.7 万元，2020

年我镇农林水支出 369.81 万元，促进了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公共财政的阳光。对农村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投入 20 万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投入 2487.88 万元用于美丽乡村建设、不雅建筑拆迁及征地补偿。

二、着力财政监管，财政运行质量显著提升。

建章建制，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2014-2016 年贾宋镇财务管理制度》。结合作风建设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为加强财经制度的执行，通过书面形式明确资金支付注意事项，对每一笔资金的支付进行严格把关，规范支付手续，控制现金流量。

各位代表、同志们,2020 年，我镇正处于加快发展、赶超崛起的关键时期，财政改革与发展任务依然繁重。我们将在镇党委、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将坚持科学理财严格按《预算法》和《会计法》办事、稳中求进、改革创新，以饱满的热情，昂扬的斗志，务实的作风扎实工作，圆满完成 2020 年预算任务，为繁荣贾宋经济，做出更大的贡献。